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19-006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于近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公告后（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考虑，拟就本次发行的募投之一“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调整的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仅涉及作为募投项目之一的“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发行方案的其他实质内容不涉及调整。拟议调整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项目名称 | 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 |
| 项目实施主体 | 浙江德拓智控装备有限公司 |
| 建设周期 | 2 年 |
| 建设地点 | 绍兴滨海新城海东路与百川路滨海[2018]G3 地块 |
| 主要建设内容 | 采用自主研发技术，新增等离子切割机、激光切割机、数控剪板机、数控锯床、数控车床等国产先进设备。形成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的生产能力。船舶脱硫装备具有脱硫效率高、洗涤废液安全排放无二次污染、可以同时除去废气中大部分颗粒以及部分氮氧化物（NOx）、设备外形可根据实际 |

| | |
|------|---|
| | 装船需要进行个性化设计、无需对柴油机、供油系统等设备进行改造等特点；船舶脱硝装备具有氮氧化物（NOx）高效转化、反应温度区间覆盖范围宽、严格控制氨气（NH3）逸量、运行经济、全过程自动化控制、紧凑灵活的设计等特点。 |
| 投资概况 | 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7,995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 万元。 |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拟调整的具体内容

针对上述“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公司管理层拟议调整其具体的实施地和实施主体，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名称 | 调整事项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 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 | 实施主体 | 浙江德拓智控装备有限公司 |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实施地点 | 绍兴滨海新城海东路与百川路滨海[2018]G3 地块，浙江德拓智控装备有限公司厂区内 | 浙江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

浙江德拓智控装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调整的原因

本次调整后，公司拟申报的“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将变更至公司原有燃煤电厂脱硫设备车间部分富余厂房内实施。鉴于“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和公司原有的燃煤电厂脱硫设备制造存在着工艺上的兼容性和管理上的协同性，本次调整更有利于公司合理配置资源，提高生产效率。此外，本次调整仅涉及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变更，非该项目实质性实施内容变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调整的审议程序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调整相关议案已经 2019 年 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19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相关内容，上述针对本次发行方案募投项目“年产 110 套船舶脱硫脱硝装备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 日